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是硚口区民政局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为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人和抚养义务人的特困集中供养老人以及自费代养的社会老人，提供照料、娱乐、康复和医疗等服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三、单位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核定编制数 26 人，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7 人。

离退休人员 2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6 人。

第二部分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940.64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1.94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60.6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0.1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2.80	本年支出合计	2,262.80
上年结转结余	50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262.80	支 出 总 计	2,262.80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60.80	1,762.80	822.16				940.64					500.00					500.00
307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2,260.80	1,762.80	822.16				940.64					500.00					500.00
307002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260.80	1,762.80	822.16				940.64					500.00					500.00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62.80	526.07	1,736.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1.94	425.21	1,73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0	124.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58	89.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82	34.82				
20810	社会福利	2,037.54	300.81	1,736.73			
2081002	老年福利	2,037.54	300.81	1,73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68	6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68	60.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3	13.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97	45.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18	40.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18	4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	33.06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	7.1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2.16	一、本年支出	822.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3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60.68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0.1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22.16	支 出 总 计	822.16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22.16	526.07	495.37	30.70	296.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30	425.21	394.51	30.70	296.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0	124.40	124.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58	89.58	89.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82	34.82	34.82		
20810	社会福利	596.90	300.81	270.11	30.70	296.09
2081002	老年福利	596.90	300.81	270.11	30.70	29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68	60.68	6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68	60.68	60.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3	13.53	13.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97	45.97	45.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8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18	40.18	40.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18	40.18	4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	33.06	33.06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	7.12	7.12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22.16	526.07	495.37	30.70	296.09
307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822.16	526.07	495.37	30.70	296.09
307002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822.16	526.07	495.37	30.70	296.0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6.07	495.37	30.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3.07	383.07	
30101	基本工资	71.21	71.21	
30102	津贴补贴	17.40	17.40	
30103	奖金	136.00	136.00	
30107	绩效工资	50.64	50.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82	34.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3	13.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8	24.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1.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6	33.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4	0.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3	1.53	30.70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2.20		2.2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1.46		1.46
30229	福利费	3.30		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2.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	1.53	5.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77	110.77	
30302	退休费	89.58	89.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19	21.1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硃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4		2.20		2.2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36.73	296.09							1,440.64
307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1,736.73	296.09							1,440.64
307002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1,736.73	296.09							1,440.64
31	本级支出项目		1,736.73	296.09							1,440.64
42010425307T0000000100	聘用人员工资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705.22	5.22							700.00
42010425307T0000000101	特困人员生活费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100.00	100.00							
42010425307T0000000102	特困人员护理费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98.57	98.57							
42010425307T0000000103	养老事务综合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832.94	92.30							740.64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系二级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2025 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生活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陈捷	联系电话	8306896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工农路 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概述	按照《湖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以及《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4】9 号的相关规定，把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人能力条件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等作为救助对象，纳入供养范围。区社会福利院根据硚口区集中供养人数及生活标准，给予其生活照料等服务。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湖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以及《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4】9 号的相关规定，把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人能力条件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等作为救助对象，纳入供养范围。区社会福利院根据硚口区集中供养人数及生活标准，给予其生活照料等服务。 按照标准测算：自理人员 9 人*1352 元*12 个月=146016 元；半自理人员：12 人*1352 元*12 个月=194688 元；全护理人员：107 人*1352 元*12 个月=1735968 元。合计 2076672 元，由区级承担 100%。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①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条件发生支出，主要包括供给粮油、副食品、生活用燃料、服装、被褥等日常生活用品；②每月为特困人员发放零用钱。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救济费 2076672 元。				
项目总预算	2076672		项目当年预算		2076672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284.26 万元		284.02 万元	99.92%
	2024 年	404 万元		355.28 万元	87.94%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7667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7667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特困人员生活费		2076672	1	2076672	1.自理人员 9 人*1352 元*12 个月=146016 元；2.半自理人员：12 人*1352 元*12 个月=194688 元；3.全护理人员：107 人*1352 元 *12 个月=1735968 元 。 合 计 2076672 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在院老人发放零用钱及节日慰问金、制作餐饮、购买被服等，保障其日常生活，提高在院老人生活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为在院老人发放零用钱及节日慰问金、制作餐饮、购买被服等，保障其日常生活，提高在院老人生活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补贴人数	≥70 人	历史标准		
			按标准足额拨付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费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完成质量	合格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供养人员学习娱乐活动	≥8 次/年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补贴人数	≥70 人	≥70 人	≥70 人	历史标准
			按标准足额拨付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费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完成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供养人员学习娱乐活动	≥8 次/年	≥8 次/年	≥8 次/年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行业标准

表 12-2 2025 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护理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陈捷	联系电话	8306896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工农路 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概述	按照《湖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以及《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4】9 号的相关规定，把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人能力条件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等作为救助对象，纳入供养范围。区社会福利院根据硚口区集中供养人数及生活标准，给予其生活照料等服务。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湖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以及《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4】9 号的相关规定，把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人能力条件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等作为救助对象，纳入供养范围。区社会福利院根据硚口区集中供养人数及生活标准，给予其生活照料等服务。 按照标准测算：自理人员 9 人*728 元*12 个月=78624 元；半自理人员：12 人*828 元*12 个月=119232 元；全护理人员：107 人*3029 元*12 个月=3889236 元。合计 4087092 元，由区级承担 100%。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①主要用于给特困人员购买护理用品、康复训练等服务产生的支出；②为特困人员发放零用钱。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救济费 4087092 元。		
项目总预算	4087092	项目当年预算	4087092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284.26 万元		284.02 万元		99.92%	
	2024 年		404 万元		355.28 万元		87.94%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870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8709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8566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特困人员生活费			4087092	1	4087092	1.自理人员 9 人*728 元*12 个月=78624 元；2 半自理人员：12 人*828 元*12 个月=119232 元；3 全护理人员：107 人*3029 元 *12 个月=3889236 元 。 合 计 4087092 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在院老人提供救助、供养、陪护、照料服务，提高其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为在院老人提供救助、供养、陪护、照料服务，提高其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补贴人数		≥70 人	历史标准		
			按标准足额拨付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护理费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完成质量		合格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 养特困 人员补 贴人数	≥70 人	≥70 人	≥70 人	历史标 准
			按标准 足额拨 付集中 供养特 困人员 生活费	=100%	=100%	=100%	行业标 准
		质量指标	服务完 成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行业标 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 成进度	100%	100%	100%	行业标 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行业标 准

表 12-3 2025 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养老事务综合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陈捷	联系电话	8306896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工农路 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概述	为完善健全养老服务制度，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充分保障老年服务需求的迫切需要，合理配置养老服务资源，充分调动和发挥社会力量参与，全面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和运行效率的客观要求。			
项目立项依据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大楼于 2015 年投入使用，床位 532 张。在湖北省养老机构星级评定中，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福利院通过专家组资料审查、实地考察评分，经省民政厅审核确认，评定我院为“四星级”养老服务机构。经过时间的打磨，目前敬老院的围墙、水电、屋面等附属设施逐渐损害，维修费、购置费随之增多。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①测算收支规模及养老事务综合经费预计支出，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②组织编制部门预算及养老实务综合经费预算；③组织一体化系统核心业务操作培训。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维修、维保、维护费 66.31 万，委托业务费 455.71 万，其他商品服务费 67.02 万，所有支出合计 832.94 万。			
项目总预算	8329400	项目当年预算	8329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886.1 万元	402.39 万元	45.41%

	2024 年		434.53 万元		556.73 万元		128.12%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3294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3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23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74064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特困人员生活费			8329400	1	8329400	上述工作预计发生维修、维保、维护费 66.31 万，委托业务费 455.71 万，其他商品服务费 67.02 万等等，所有支出合计 832.94 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在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的同时，实现院民满意、组织满意、社会认可。						
年度绩效目标		在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的同时，实现院民满意、组织满意、社会认可。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利用率		≥95%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养老事务项目运营进度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利用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项目运营进度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行业标准

表 12-4 2025 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陈捷	联系电话	8306896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工农路 6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概述	为了维护我院养老事业的发展，更好地服务在院老人，我院本年招聘人事代理人员 1 名，按预算标准 52250 元/年；招聘计划外职工 150 名左右，按照 2024 年执行的社保缴费标准，这类人员经费调整为 4.66 万元/年/人，合计为 700 万元/年。总计 7052250 元/年。本院严格执行管理和考勤制度、奖惩制度，按时发放工资和按规定缴纳社保。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政府常委会讨论：福利院职工和老人的配比标准是 3:1，预计 2025 年在院老人 492 人，需职工约 164 人。2025 年我院招聘人事代理 1 名，按预算标准 52250 元/年，区级承担 100%。招聘计划外职工 150 名左右，按照 2024 年执行的社保缴费标准，这类人员经费调整为 4.66 万元/年/人，合计为 700 万元/年，本院承担 100%。总计 7052250 元/年。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①严格执行本院考勤制度、奖惩制度，考核聘用人员的工作绩效；②每月按时为聘用人员发放工资、缴纳社保，维护职工权益。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劳务费总计 7052250 元/年。				
项目总预算	7052250		项目当年预算		705225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892 万元		705.27 万元	79.07%
	2024 年	660.23 万元		692.52 万元	104.89%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0522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2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2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70000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特困人员生活费		7052250	1	7052250	2025 年我院招聘人事代理 1 名，按预算标准 52250 元/年，区级承担 100%。招聘计划外职工 150 名左右，按照 2024 年执行的社保缴费标准，这类人员经费调整为 4.66 万元/年/人，合计为 700 万元/年，本院承担 100%。总计 7052250 元/年。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资金覆盖率 100%，人员覆盖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		资金执行到位，职工工资及社保权益充分保障，职工满意度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代理人数	=1 人	历史标准		
			护理员人数	≥100 人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服务质量	合格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工资	每月 15 号之前发放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代理人数	=1 人	=1 人	=1 人	历史标准
			护理员人数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服务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工资	每月 15 号之前发放	每月 15 号之前发放	每月 15 号之前发放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社会福利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2.16 万元、事业收入 940.64 万元、上年结转 5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1.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18 万元。

2025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2262.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12 万元，降低 0.4%，主要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单位预算收入 2262.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2.16 万元、事业收入 940.64 万元、上年结转 500 万元。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 2262.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6.07 万元，占 23.2%；项目支出 1736.73 万元，占 76.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2.1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22.1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1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822.1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822.1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4.01 万元，减少 2.84%，主要是财政下达的控制数较去年有所下降。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526.0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5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82 万元，老年福利 300.81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3.53 万元，公

务员医疗补助 45.97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8 万元，住房公积金 33.06 万元，提租补贴 7.12 万元。

（二）项目支出 296.09 万元，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

（1）老年福利(项)296.0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26.0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1、人员经费 495.37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83.0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7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补助。

2、公用经费 30.70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

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2.2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万元；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4 年减少 0.24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0.24 万元，原因是院内严控支出，尽量减少公车的使用频率。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562.2 万元。包括：货物类 80.8 万元，服务类 481.4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0,14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办公用房面积 500 平米，业务用房面积 15,743.02 平米。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5 套。2025 年预算新增资产 17.75 万元，主要是老人用电视机、餐车、床、洗衣机以及办公用空调、打印机等。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支出 2,262.80 万元，全面实施

绩效目标管理。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1 个 2,271.92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